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

2021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2021年度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见附件1。

二、面试确认

（一）参加面试的考生须于2021年3月18日17:00前发送电子邮件进行确认。邮箱地址为hwgwyc@qq.com，邮件标题格式为“考生×××确认参加×××××职位面试”。如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化，请在电子邮件中注明，并及时电话告知我单位。

（二）考生如自愿放弃面试资格，须于2021年3月18日17:00前电话联系我单位，并将《放弃面试声明书》（样表见附件2）等书面材料扫描或拍照为JPG电子版，发送至上述邮箱。邮件标题格式为“考生×××放弃参加×××××职位面试”。

（三）逾期未收到面试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不再进入面试程序。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视情节将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三、面试安排及要求

（一）资格审核安排

序号1～120号的考生，参加2021年3月29日面试，于3月28日15:00报到，参加资格审核并抽签。

序号121～231号的考生，参加2021年3月30日面试，于3月29日15:00报到，参加资格审核并抽签。

序号232～321号的考生，参加2021年3月31日面试，于3月30日15:00报到，参加资格审核并抽签。

**资格审核地点：河南省开封市东京大道1号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6号教学楼一楼教室（地址见附件3）。**

资格审核应携带的材料：（1）报名登记表原件；（2）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原件；（3）大专及以上各学习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原件；（4）身份证原件；（5）职位要求的其他材料；（6）近期免冠1寸彩照2张（同一底版，提前用圆珠笔在背面写上姓名）；（7）确认参加面试考生疫情防控情况报告表（个人签字原件，样表见附件4）。

（8）除以上材料外，考生需提供以下材料原件：

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学校盖章的报名推荐表（适用于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样表见附件5）原件和学生证原件（2021年应届毕业生需含学生成绩单）。如学校放假无法盖章可用就业推荐表原件代替。

社会在职人员需提供所在单位党组织盖章的报名推荐表原件（适用于社会在职人员，样表见附件5）。

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我驻外使领馆出具的留学回国材料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

“大学生村官”项目人员，需提供由县级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材料原件。同时需提供所在单位党组织盖章的报名推荐表原件（适用于社会在职人员，样表见附件5）。

**以上材料均要求原件，资格复审后退还考生。**

（二）面试安排

面试方式为结构化面试，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

面试时间：**2021年3月29日至31日**共三天，一天使用一套面试题本，每天8:30开始面试。按照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面试考生携带身份证，于面试当天8:00前进入指定候考室入闱封闭。截至面试当天8:0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面试地点：河南省开封市东京大道1号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地址见附件3）。**

四、体检和考察

（一）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笔试总成绩÷2）×50%+面试成绩×50%。面试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二）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职位，综合成绩第一名考生参加体检，体检合格的列为考察对象。若综合成绩第一名体检不合格或有其他规定情形的，用人单位根据情况可以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次递补体检、考察对象。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低于3:1的职位，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70分（满分100分），再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若某一职位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若面试成绩也相同，按行政职业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三）体检

体检人数与录用计划比例为1:1，进入体检程序的考生参加由我单位统一组织的体检。我单位于3月29日至31日面试结束当日的21:00左右通过“黄委人事局”微信公众号公布体检人员名单。体检时间为2021年4月1日。体检在指定的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检费用自理，由考生在体检时缴纳给指定的体检医疗机构。

（四）考察

考察人数与录用计划比例为1:1。考察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严格审核人事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同本人面谈等方法进行。

五、疫情防控

（一）为了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开展好本次面试，请各位考生对我单位疫情防控措施给予理解，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并遵守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尤其注意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住宿、公共餐饮等时，须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

参加面试的考生须填写《确认参加面试考生疫情防控情况报告表》（样表见附件4），扫描或拍照为JPG格式，与面试确认邮件一并发送至邮箱hwgwyc@qq.com。**面试考生报到时须提供行程码健康码绿码等信息**。考生到达面试考点后，须全程服从我单位管理，按要求主动测量体温、佩戴口罩、洗手消毒，并签订《健康承诺书》。

（二）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如果近14天内有境内高、中风险地区、港台地区、有病例报告或无症状感染者报告的社区旅居史和近期有境外旅居史的考生，**须在面试前在当地进行新冠肺炎核酸检测（结果7日内有效）**，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考生，方可参加面试，检测结果须随身携带。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考生，黄委按要求暂停该考生所在职位的所有考生面试工作，待合适时机再开展面试。

（三）面试前，我单位组织所有考生进行核酸检测。检测费用由我单位承担，**检测时间为2021年3月27日至29日7:00至9:00，检测地点为郑州人民医院总部（健康管理中心）**，具体安排请关注公众号信息（地址见附件6）。

核酸检测为阴性的考生正常参加面试；核酸检测为阳性的考生，按郑州市防控办要求处置；该考生及该职位其他考生不再参加本次面试，时间另行安排。

（四）在资格审核及面试过程中，考生如出现不明原因的发热、咳嗽等症状，现场防疫人员立即将其引导至隔离观察室进行病情评估，根据评估情况需要时将其转至附近医院就诊。

如果排除新冠肺炎，延后调整该考生所在职位的所有考生面试工作。如果诊断为疑似或确诊病例，按要求暂停该考生及其密切接触者所在职位的所有考生面试工作，待合适时机再开展面试。

六、其他事项

（一）请考生合理安排行程，严格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核酸检测、资格审核、面试等，迟到或缺席者，视为自动放弃。

（二）资格审查贯穿录用全过程。考生需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资料主要信息不实或虚假的，将取消面试和录用资格，并将有关情况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备案。

（三）根据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本次面试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请随时关注我单位最新通知信息。

联系电话：0371-66026670，66021861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面试人员名单

2.放弃面试声明书

3.资格审核和面试地址

4.确认参加面试考生疫情防控情况报告表

5.报名推荐表（适用于应届毕业生、社会在职人员）

6.核酸检测医院地址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

2021年3月16日